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

(上接第1版)**(四)创新高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探索中国特色学徒制。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开展订单式培养、套餐制培训,创新校企双制、校中厂、厂中校等方式。对联合培养高技能人才成效显著的企业,各级政府按规定予以表扬和相应政策支持。完善项目制培养模式,针对不同类别不同群体高技能人才实施差异化培养项目。鼓励通过名师带徒、技能研修、岗位练兵、技能竞赛、技术交流等形式,开放式培训高技能人才。建立技能人才继续教育制度,推广求学圆梦行动,定期组织开展研修交流活动,促进技能人才知识更新与技术创新、工艺改造、产业优化升级要求相适应。

(五)加大急需紧缺高技能人才培养力度。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点产业对高技能人才的需求,实施高技能领军人才培育计划。支持制造业企业围绕转型升级和产业基础再造工程项目,实施制造业技能根基工程。围绕建设网络强国、数字中国,实施提升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行动,建立一批数字技能人才培养试验区,打造一批数字素养与技能提升培训基地,举办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提升活动,实施数字教育培训资源开放共享行动。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乡村工匠培育计划,挖掘、保护和传承民间传统技艺,打造一批"工匠园区"。

(六)发挥职业学校培养高技能人才的基础性作用。优化职业教育类型、院校布局和专业设置。采取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同批次并行招生等措施,稳定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规模。在技工院校中普遍推行工学一体化技能人才培养模式。允许职业学校开展有偿性社会培训、技术服务或创办企业,所取得的收入可按一定比例作为办学经费自主安排使用;公办职业学校所取得的收入可按一定比例作为绩效工资来源,用于支付本校教师和其他培训教师的劳动报酬。合理保障职业学校师资受公派临时出国(境)参加培训访学、进修学习、技能交流等学术交流活动相关费用。切实保障职业学校学生在升学、就业、职业发展等方面与同层次普通学校学生享有平等机会。实施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支持职业学校改善办学条件。

(七)优化高技能人才培养资源和服务供给。实施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地区职业技能提升工程,加大东西部协作和对口帮扶力度。健全公共职业技能培训体系,实施职业技能培训共建共享行动,开展县域职业技能培训共建共享试点。加快探索"互联网+职业技能培训",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模式。依托"金保工程",加快推进职业技能培训实名制管理工作,建立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的劳动者终身职业技能培训电子档案。

三、完善技能导向的使用制度

(八)健全高技能人才岗位使用机制。企业可设立技能津贴、班组长津贴、带徒津贴等,支持鼓励高技能人才在岗位上发挥技能、管理班组、带徒传技。鼓励企业根据需要,建立高技能领军人才"揭榜领题"以及参与重大生产决策、重大技术革新和技术攻关项目的制度。实行"技师+工程师"等团队合作模式,在科研和技术攻关中发挥高技能人才创新能力。鼓励支持高技能人才兼任职业学校实习实训指导教师。注重青年高技能人才选用。高技能人才配置状况应作为生产经营性企业及其他实体参加重大工程项目招投标、评优和资质评估的重要因素。

(九)完善技能要素参与分配制度。引导企业建立健全基于岗位价值、能力素质和业绩贡献的技能人才薪酬分配制度,实现多劳者多得、技高者多得,促进人力资源优化配置。国有企业在工资分配上要发挥向技能人才倾斜的示范作用。完善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发布分职业(工种、岗位)、分技能等级的工资价位信息,为企业与技能人才协商确定工资水平提供信息参考。用人单位在聘的高技能人才在学习进修、岗位聘任、职务晋升、工资福利等方面,分别比照相应层级专业技术人员享受同等待遇。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享机制,对在技术革新或技术攻关中作出突出贡献的高技能人才给予奖励。高技能人才可实行年薪制、协议工资制,企业可对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高技能人才实行特岗特酬,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积极运用中长期激励工具,加大对高技能人才的激励力度。畅通为高技能人才建立企业年金的机制,鼓励和引导企业为包括高技能人才在内的职工建立企业年金。完善高技能特殊人才特殊待遇政策。

(十)完善技能人才稳才留才引才机制。鼓励和引导企业关心关爱技能人才,依法保障技能人才合法权益,合理确定劳动报酬。健全人才服务体系,促进技能人才合理流动,提高技能人才配置效率。建立健全技能人才柔性流动机制,鼓励技能人才通过兼职、服务、技术攻关、项目合作等方式更好发挥作用。畅通高技能人才向专业技术岗位或管理岗位流动渠道。引导企业规范开展共享用工。支持各地结合产业发展需求实际,将急需紧缺技能人才纳入人才引进目录,引导技能人才向欠发达地区、基层一线流动。支持各地将高技能人才纳入城市直接落户范围,高技能人才的配偶、子女按有关规定享受公共就业、教育、住房等保障服务。

四、建立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等级制度和多元化评价机制

(十一)拓宽技能人才职业发展通道。建立健全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等级制度。对设有高级技师的职业(工种),可在其上增设特级技师和首席技师技术职务(岗位),在初级工之下补设学徒工,形成由学徒工、初级工、中级工、高级工、技师、高级技师、特级技师、首席技师构成的"八级工"职业技能等级(岗位)序列。鼓励符合条件的专业技术人员按有关规定申请参加相应职业(工种)的职业技能评价。支持各地面向符合条件的技能人才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重视从技能人才中培养选拔党政干部。建立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与相应职称、学历的双向比照认定制度,推进学历教育学习成果、非学历教育学习成果、职业技能等级学分转换互认,建立国家资历框架。

(十二)健全职业标准体系和评价制度。健全符合我国国情的现代职业分类体系,完善新职业信息发布制度。完善由国家职业标准、行业企业评价规范、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规范等构成的多层次、相互衔接的职业标准体系。探索开展技能人员职业标准国际互通、证书国际互认工作,各地可建立境外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认可清单制度。健全以职业资格评价、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和专项职业能力考核等为主要内容的技能人才评价机制。完善以职业能力为导向、以工作业绩为重点,注重工匠精神培育和职业道德养成的技能人才评价体系,推动职业技能评价与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相适应,与使用、待遇相衔接。深化职业资格制度改革,完善职业资格目录,实行动态调整。围绕新业态、新技术和劳务品牌、地方特色产业、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项目等,加大专项职业能力考核项目开发力度。

(十三)推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自主确定技能人才评价职业(工种)范围,自主设置岗位等级,自主开发制定岗位规范,自主运用评价方式开展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等级评价;企业对新招录或未定级职工,可根据其日常表现、工作业绩,结合职业标准和企业岗位规范要求,直接认定相应的职业技能等级。打破学历、资历、年龄、比例等限制,对技能高超、业绩突出的一线职工,可直接认定高级工以上职业技能等级。对解决重大工艺技术难题和重大质量问题、技术创新成果获得省部级以上奖项、"师带徒"业绩突出的高技能人才,可破格晋升职业技能等级。推进"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证书"制度实施。强化技能人才评价规范管理,加大对社会培训评价组织的征集遴选力度,优化遴选条件,构建政府监管、机构自律、社会监督的质量监督体系,保障评价认定结果的科学性、公平性和权威性。

(十四)完善职业技能竞赛体系。广泛深入开展职业技能竞赛,完善以世界技能大赛为引领、全国职业技能大赛为龙头、全国行业和地方各级职业技能竞赛以及专项赛为主体、企业和院校职业技能比赛为基础的中国特色职业技能竞赛体系。依托现有资源,加强世界技能大赛综合训练中心、研究(研修)中心、集训基地等平台建设,推动世界技能大赛成果转化。定期举办全国职业技能大赛,推动省、市、县开展综合性竞赛活动。鼓励行业开展特色竞赛活动,举办乡村振兴职业技能大赛。举办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等职业学校技能竞赛。健全竞赛管理制度,推行"赛展演会"结合的办赛模式,建立政府、企业和社会多方参与的竞赛投入保障机制,加强竞赛专兼职队伍建设,提高竞赛科学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完善并落实竞赛获奖选手表彰奖励、升学、职业技能等级晋升等政策。鼓励企业对竞赛获奖选手建立与岗位使用及薪酬待遇挂钩的长效激励机制。

五、建立高技能人才表彰激励机制

(十五)加大高技能人才表彰奖励力度。建立以国家表彰为引领、行业企业奖励为主体、社会奖励为补充的高技能人才表彰奖励体系。完善评选表彰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和全国技术能手制度。国家级荣誉适当向高技能人才倾斜。加大高技能人才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国家科学技术奖等相关表彰中的评选力度,积极推荐高技能人才享受政府特殊津贴,对符合条件的高技能人才按规定授予五一劳动奖章、青年五四奖章、青年岗位能手、三八红旗手、巾帼建功标兵等荣誉,提高全社会对技能人才的认可认同。

(十六)健全高技能人才激励机制。加强对技能人才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注重做好党委(党组)联系服务高技能人才工作。将高技能人才纳入各地人才分类目录。注重依法依章程推荐高技能人才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政治协商会议委员人选、群团组织代表大会代表或委员会委员候选人。进一步提高高技能人才在职工代表大会中的比例,支持高技能人才参与企业管理。按照有关规定,选拔推荐优秀高技能人才到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挂职或兼职。建立高技能人才休假疗养制度,鼓励支持分级开展高技能人才休假疗养、研修交流和节日慰问等活动。

六、保障措施

(十七)强化组织领导。坚持党对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全面领导,确保正确政治方向。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将高技能人才工作纳入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人才队伍建设总体部署和考核范围。在本级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下,建立组织部门牵头抓总、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有关部门各司其职、行业企业和社会各方广泛参与的高技能人才工作机制。各地区各部门要大力宣传技能人才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和贡献,进一步营造重视、关心、尊重高技能人才的社会氛围,形成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

(十八)加强政策支持。各级政府要统筹利用现有资金渠道,按规定支持高技能人才工作。企业要按规定足额提取和使用职工教育经费,60%以上用于一线职工教育和培训。落实企业职工教育经费税前扣除政策,有条件的地方可探索建立省级统一的企业职工教育经费使用管理制度。各地要按规定发挥好有关教育经费等各类资金作用,支持职业教育发展。

(十九)加强技能人才基础工作。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强技能人才工作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高技能人才库。加强高技能人才理论研究和成果转化。大力推进符合高技能人才培养需求的精品课程、教材和师资建设,开发高技能人才培养标准和一体化课程。加强国际交流合作,推动实施技能领域"走出去"、"引进来"合作项目,支持青年学生、毕业生参与青年国际实习交流计划,推进与各国在技能领域的交流互鉴。

新疆阔步迈向对外开放前沿

(上接第1版)呈现出以乌鲁木齐国际陆港区为引领、喀什和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为支点、联动口岸经济带发展的态势,助力新疆实现从内陆地区变成对外开放前沿的历史性跨越。

作为"两区"之一的喀什经济开发区是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南疆重要战略支点,与乌鲁木齐国际陆港区一样同为向西开放的重要窗口。位于南疆的喀什经济开发区依托机电科技产业园、综合保税区、加工转化区等承载平台,吸引了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开发区累计注册落户企业4008户,生产总值、新增市场主体、招商引资到位资金等主要经济指标均保持强劲增长态势。

自治区政府部门统计,新疆对外投资已经覆盖60多个国家和地区,建成4个境外经贸合作园区。人民币跨境结算覆盖113个国家和地区,累计收付3293亿元。今年上半年,新疆外贸进出口同比增长39.1%,实际利用外资同比增长291%。

共建"一带一路"为新疆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新机遇,也让天山南北这一西北内陆地区加快迈向对外开放的前沿。

新华社记者 黎大东 于涛 孙少雄

新华社乌鲁木齐10月7日电

(上接第1版)塔日对家人说:"龙湖是大自然给予我们的馈赠,我要好好守护它,把这个人间仙境完整保存下来,让更多人来欣赏。"

塔日的坚守是值得的。近几年,随着生态文明建设的持续推进,于田县以发展全域旅游为抓手,依托丰富的自然资源和人文资源,多方筹措资金,加大景区保护和开发力度,丰富景区功能业态,促进文旅融合,奋力打造宜居宜游新龙湖。

于田县生态环境局负责人表示,在龙湖景区保护与开发过程中,于田县始终牢固树立"保护中开发,开发中保护"的理念,倡导原生态景区,并且在感恩林广场等处张贴宣传标语,引导游客文明旅游、爱护环境。

为提升景区管理水平,引导社会各界参与景区开发与保护,于田县于2016年成立了于田万方旅游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全权负责龙湖景区的经营管理以及后续发展规划。于田县文旅局旅游发展服务中心主任陈璐璐表示,龙湖景区此前一直由政府直接管理,人手、经费等方面存在诸多问题。随着旅游公司的成立,引入先进景区管理模式,不仅充分挖掘了景区的潜力,同时增加了景区工作人员的收入,带动周边乡村农民就业。

龙湖景区的发展壮大,乐了游客,鼓起了像塔日·马木提一样的附近村民的"钱袋子"。塔日告诉记者:"自龙湖景区建成运行以来,我的收入翻了好几番。旅游旺季,月工资加提成可以拿到5000多元。"

据了解,目前于田县龙湖景区已累计投入4642.4万元用于景区保护与开发,建有游客服务中心、可容纳522辆车的停车场,各种娱乐设施和基础服务设施齐全。

和田地区墨玉县玉西输水调节池工程(一期)-施工标段、监理标段、信息化标段招标通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和田地区墨玉县玉西输水调节池工程(一期)已由墨玉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墨发改项目【2022】418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中央预算内、自治区预算内,招标人为墨玉县喀河水利投资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墨玉县玉西开发区

2.项目规模:新建5.8万㎥预沉池一座、新建58.1万㎥调节池一座;新建总干管全长14.34km,设计流量3.98㎥/s,采用夹砂玻璃钢管,管径DN500~DN1800,压力等级0.8~1.2MPa。新建分干管13条,共计68.42km,其中:夹砂玻璃钢管52.79km,管径DN400~DN1000,压力等级1.0~1.2Mpa,环刚度7500N/㎡;PVC-M管15.63km,管径de200~de315,压力等级1.0~1.25Mpa。新建总干管一级过滤一套,总干管与灌区南界交界处新建1座总干管过滤器并配套建设管理房200㎡,配套6套全自动反冲洗网式过滤器及相关设备。相关附属设施建设干管沿线阀门井、排水井、进排气井、过路涵及所有管道沿线阀门、管件设备等。

3.招标内容与范围:

标段(包)编号	标段(包)名称	工期要求(日历天)	建设规模及内容范围
E6532003923002213001001	和田地区墨玉县玉西输水调节池工程(一期)-施工标段	150	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招标工程量清单所有内容。
E6532003923002213001002	和田地区墨玉县玉西输水调节池工程(一期)-监理标段	150	对本项目施工及质量缺陷责任期的全过程监理。
E6532003923002213001003	和田地区墨玉县玉西输水调节池工程(一期)-信息化标段	150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以及补充答疑文件全部内容。
E6532003923002213001004	和田地区墨玉县玉西输水调节池工程(一期)-检测标段	150	对本次招标范围内的施工及质量缺陷期的施工、原材料等质量进行二道检验检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企业资质要求:

(1)施工标段: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含二级)以上资质,近三年至少一项类似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监理标段:水利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近三年至少一项类似业绩,具有相关证照齐备的独立法人企业,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监理能力。

(3)信息化标段: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良好信誉和本采购自动化信息系统相应经营范围,近三年至少一项类似业绩,有履行合同设备的安装、调试、试运行、移交前维护、移交、并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以及提供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和本次采购设备紧急服务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检测标段:投标人须具有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乙级及以上资质,相关证照齐备的独立法人企业。近三年至少一项类似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工程质量检测能力。

2.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

(1)施工标段: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建造师及以上注册证书(自治区以外的企业须提供水利水电工程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水利专业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2)监理标段:要求拟投入本项目的总监理工程师,应具有水利工程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具有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证。

(3)信息化标段、检测标段:具有5年以上从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相关工作经历及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3.投标其他条件:

(1)本项目招标不接受有不良行为记录且在限制市场准入有效期内的企业投标;

(2)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本项目施工、监理、信息化企业、人员及业绩信息以"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查询结果为唯一依据,不再接受任何潜在投标人提供的其他信息作为评标依据(国家有特殊规定的除外),各市场主体须对填报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负责;

(4)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5)投标保证金采用电子转账或电子保函的形式交纳。办理流程分别详见和田地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栏目中《保证金缴纳流程(新)》及《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操作手册》;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2022年10月9日至2022年11月2日

2.获取方式:在和田地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36.107.230.199:8081/TPBidder/招标文件领取菜单领取招标文件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截止时间:2022年11月2日10:30

2.递交方式:投标截止前投标企业须在和田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36.107.230.199:8081/TPBidder/)网上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2-11-2 10:30

2.开标方式:电子开标

3.开标地点:和田地区行政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和田北京工业园区杭州大道78号玉河广场旁)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和田公共资源交易网、新疆水利厅网站、《和田日报》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和田地区水利局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墨玉县喀河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墨玉县古则西路193号

联系人:杨朝丰

电话:15199285066

招标代理机构: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和田市龙煤大厦6-3

联系人:冯歆瞳

电话:0903-6757777

拍 卖 通 告

我公司受相关单位的委托对以下标的物依法进行公开拍卖:

标的物名称:墨玉县阔其乡平安加油站的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及附属设施、机器设备等(详见评估报告)。

注:墨玉县阔其乡平安加油站所占宗地为租赁的集体用地(依据新疆天合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的天合评报字【2022】1-0233评估报告中载明租赁合同截止日期为2034年,本次拍卖不包含土地使用权价值)。

拍卖起拍价:753.27万元

拍卖保证金:150万元

企业办理竞买手续请携带企业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个人办理请携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并于2022年10月14日17:00前将竞买保证金缴纳到我公司指定账户(单位名称:新疆诚诚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开户行:交通银行乌鲁木齐大西门支行;账号:651651001013000437496;行号301881000042)本公告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报名地址:和田市北京西路100号国际商贸城2234号

预展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拍卖前一日截止

预展地点:标的物所在地

拍卖时间:2022年10月15日上午12:00

拍卖地点:洛浦县北京路10号6楼会议室

公告查询请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www.xjccpm.net

微信公众平台:xjccpm_

联系电话:13070071835 0903-2521835 梁先生

新疆诚诚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0月8日

拍 卖 通 告

受个人委托,我公司对以下标的物依法进行公开拍卖,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标的一:墨玉县芒来乡努尔布拉克加油站50%的股权(详见评估报告);本次拍卖标的物50%股权(评估总价值:9501200元),价值:4750600元;起拍价:4750600元,保证金:900000元,增加幅度:10000元。

标的二:墨玉县阔其乡顺路加油站100%股权(详见评估报告),评估价值:7034800元;起拍价:7034800元,保证金:1400000元,增加幅度:10000元。

企业办理竞买手续请携带企业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个人办理请携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并于2022年10月14日18:00(北京时间)前将竞买保证金缴至我公司指定账户。

报名地址:和田市乌鲁木齐北路58号

预展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拍卖前一日

预展地点:标的物所在地址

拍卖时间:2022年10月15日上午11时(北京时间)

拍卖地点:和田地区洛浦县北京路10号六楼

联系电话:19354469668张先生

新疆佳艺拍卖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8日

通 告

关于若克雅乡人民政府清退历年以来收取的工程质量保证金、工程履约保证金的通告:

请新疆大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疆恒昌伟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新疆恒泰建筑有限公司民丰县分公司,于登报之日起5个工作日之内到我乡办理清退工程质量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相关事宜。以上公司在5个工作日内未到我乡及时处理清退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手续,便视为自动放弃该款项,并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理由再次提起诉讼。

联系人:麦麦提敏·麦提图尔荪

联系电话:15001518036

特此通告

民丰县若克雅乡人民政府

2022年10月6日

遗失声明作废

●新疆欢农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6532240018560号公章丢失,特此声明。